# 2024年产品加工协议(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吟鸟唱 更新时间：2024-06-23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产品加工协议篇一乙方(卖方)：\_\_\_\_\_...*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产品加工协议篇一**

乙方(卖方)：\_\_\_\_\_\_\_\_\_\_\_\_\_\_\_\_

编号：\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

经协商，甲乙双方就\_\_\_\_\_\_\_\_事项，达成以下协议，并同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恪守履行。

一、按甲方要求，乙方为甲方生产：序号名称图数量备注

二、合同总价款(含税票)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付款方式合同签定\_\_\_\_日内付总价款\_\_\_\_%，即￥\_\_\_\_元;产品交付后\_\_\_\_日内付总价款\_\_\_\_%，即￥\_\_\_\_元。

四、交收方式

1、乙方交付前，应按\_\_\_\_规定对产品进行检验，并开具合格证明;甲方在收到产品后按同样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或确认，并应在\_\_\_\_日内(难以验收的隐蔽瑕疵除外)予以反对。甲方享有向乙方提出质量异议的权利，乙方应承担修复、退换及赔偿责任。

2、包装及运送2.1产品的包装及运输，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由乙方负责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送达\_\_\_\_。(联系人：\_\_\_\_电话：\_\_\_\_);2.2包装和运输费用已在产品价格中包含。

如乙方需回收包装物时，甲方将免费提供保管、储存条件，但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售后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_\_\_\_小时内做出响应，并予以解决。

六、保密约定

1、甲方承诺对乙方的产品制造过程及企业秘密不得向第三方泄漏(业务推介和广告宣传除外)

;2、乙方保证合同规定的甲方产品(含技术资料及专用工、模具)的拥有权，不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按合同规定期限付款。

如果延期，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金融机构计收贷款利息标准支付违约金;

2、乙方延期交付时，应按合同总额的\_\_\_\_%乘以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赔偿额为本合同总额的\_\_\_\_%。

八、附加说明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有效。

合同执行中的附加或更改，应以补充协议或说明的形式，并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2、本合同附件\_\_\_\_，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发生合同争执，应通过协商加以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字地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甲方：\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税号：\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税号：\_\_\_\_\_\_\_\_\_\_\_\_\_\_\_\_

**产品加工协议篇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信、互利、公平、公开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 加工成品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 原材料的提供

由乙方提供订单所需原材料，并负责将原材料送至甲方。甲方对乙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

三、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加工成品质量按订单样本的规格执行，订单样本由甲方保管，作为验收的依据。订单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

四、 质量检验及验收办法

1、加工成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由甲方的技术人员按照订单样本的规格检验，并随时接受乙方的监督检查和修改返工的要求。

2、加工成品在交货时由乙方按照订单样本的规格验收，经订单方认可后确认合格。

五、 加工成品交付办法

1、甲方必须按照合同和订单要求的时间，准时交付加工成品。愈时交付的，视为甲方违约，并按本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负责加工成品的运输，并承担成品运输费用。甲方愈时交付的，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六、 加工费用及支付

1、加工费用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单价和订单数额计算。

2、加工费用在加工成品验收合格交付后结算。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

七、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加工物的，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应当负责修改或返工，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改或返工后，仍不符合本合同质量规定的，乙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_\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加工物或未完成加工工作的，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_\_\_\_\_\_%的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数量交付加工物或未完成加工工作的，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由于保管不善致使乙方提供的原材料及其它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5、甲方擅自调换乙方提供的原材料的，乙方有权拒收，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八、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有权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三**

机械零部件生产加工协议书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委托甲方制作\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制作工艺、数量和其他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四、完成时间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完成制作安装并交乙方进行验收。

五、结算方式

乙方先付甲方订金\_\_\_\_\_\_\_\_\_\_\_\_\_\_\_\_元，甲方应开具收据给乙方。甲方按乙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严格按报价工艺完成相关物料的成品制作、安装并交乙方进行验收。在乙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凭甲方开具的收据一次性付清本合同尾款，共人民币\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双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必须按合同时间付款，逾期未付款者，每逾期一日，乙方按应付款的千分之五(5‰)收取违约金，直至所有款项付清为止。

2、乙方提供的样版、设计图等不够清晰，规格不符，甲方已要求更改，但乙方没有更改而按样品做出产品时，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3、甲方出具的样品、报价单、价格表、订单确认等文件资料的打印、书写或其他的错漏，可以更正，且甲方对此类错误不承担任何责任。

4、如甲方不能准时按质按量制作完成，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三(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如甲方按乙方提出的要求制作的成品不符合乙方要求，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重做，并由甲方承担重做费用。

6、甲方经两次重做后仍不符合乙方要求，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将已收款返还给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7、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_\_\_提请裁决。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 \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四**

甲方：

乙方：

为了拓展市场，因甲方生产规模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加工生产白酒产品，协议如下：

一、由甲、乙方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手续，签订委托生产加工合同，在当地主管部门备案。

二、由甲方提供主要原材料及包装物，乙方采购的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企业相应标准要求。

价格双方协定。

费用由甲方按数量价格同时结算。

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生产与甲方近似产品。

四、产品品种数量根据市场情况以销定产。

生产计划按甲方派驻的人员确定生产。

为减少运费、降低成本，经甲方电话或书面委托，在甲方人员监督下，乙方按甲方指定地域帮助销售。

货款由甲方回收。

五、乙方必须按甲方需要生产合格产品，按时交货。

如不能按量按时交货，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产品成本因市场价格的动态变化较大，区域跨度大，因此委托加工产品的单位费用计算采用动态计算方式。

即：甲、乙方随时根据主要原料价格和市场情况确定。

七、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和企业标准进行加工生产，不合格产品不准出厂。

因乙方生产造成的不合格产品，由乙方负责。

乙方生产加工产品，由乙质检部门按标准代验代检。

八、产品标识、标准根据国家技术监督局(199711月7日)颁发的《产品标识标注规定》第九条四款的规定。

厂名厂址采用营业执照名称。

九、乙方不得销售甲方委托加工的产品，全部委托加工的产品由甲方进行销售。

十、在委托加工过程中生产采购的辅料费用，由乙方先期负责，然后生产一批，甲方给乙方结算一批。

十一、乙方向甲方提供良好的生产条件、卫生条件及成品、半成品库房。

免费提供甲方驻厂人员的住房、水电，并帮助解决生活琐事。

并负责协调有关职能部门的关系。

十二、委托加工数量、委托加工品种、委托加工产品执行标准另行书面通知，以书面通知双方签字为准，未有书面通知，乙方投入生产，甲方可按侵权行为投诉。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限为20\_\_年8月1日至20\_\_年7月31日。

如需续签，双方另行协商，到期自然终止。

十四、在乙方保证甲方数量前提下，甲方不在河南境内委托第二方加工生产。

十五、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在工商局合同仲裁部门备案，双方各一份。

如合同期间发生异议，由甲方所在地解决。

甲方：泸州生态源古窖酒厂乙方：

代表：代表：

地址：

年月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五**

甲 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 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甲方同意由乙方承担约定承包范围内的工作任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责、权、利，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达成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劳务承包栋号：

二、劳务承包分项工程名称：混凝土工劳务分项工程

三、质量标准和进度：质量优良(按原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实测实量符合合格率达到100%，并达到“xx省优质样板工程标准”。实测实量偏差控制：表面平整度≤8mm。

进度：每层控制进度，每层完成时间不超过10小时，每延误1小时扣罚200元并负责其它班组的误工费。

四、劳务承包范围、方式和单价：

混凝土工程(除卫生间反坎、烟道反坎外的所有砼)：

±0.00以上按图纸注明建筑面积包干，单价：每平米13.5元(大写：壹拾叁元伍角);

±0.00以下 含清水、抽水、平土、清土、垫层支模、基础承台、地梁、顶板、底板、墙柱等)，单价每立米18元(大写：壹拾捌元);

五、履约保证金、结算及付款方式

1、履约保证金为4万元整。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待达到项目部要求的质量、进度后，甲方在乙方完成全部承包的工程后返还全部保证金，保证金不计取利息。若乙方不按时进场、无足够人员进场施工或出现其它违反合同条款的行为，该保证金不予返还。

2、结算和付款程序：竣工结算条件，以下条件缺一不可：

①项目竣工验收，符合合同约定的竣工验收标准，达到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满意效果。

②乙方向甲方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包含劳务分包合同原件、完整计算书、工人每月工资表(工人工资表每月25日上交)、签证资料、施工工人每周签到表、施工图纸、变更资料等)。

3、甲方加盖公章的结算书作为本工程的最终结算唯一有效依据。

六、进度款节点和支付方式：

本工程按以下节点支付进度款，不支付生活费等除进度款外的其它任何费用，实测实量少于95%的部分不予支付。

支付公式：合同单价×节点进度完成工程量×实测实量合格率×约定支付比例

(一)高层及地下室工程

1、完成地下室结构顶板工程及塔楼10层结构，约定支付比例70%;

2、完成塔楼10层结构至塔楼22层结构，约定支付比例70%;

3、完成塔楼23层结构至塔楼33层结构，约定支付比例70%;

4、完成塔楼屋面结构、所有二次结构及商业所有结构，约定支付比例90%;

5、竣工结算后4个月内支付完余款。

甲方只提供塔吊、砼和二级电箱其余全部有乙方自理。

乙方承包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混凝土浇筑前的清土、平土，清水、抽水，水平运输，跑道搭设、拆除、清理堆放，润湿模板、清理木模内的所有杂物，混凝土浇筑振捣以及施工缝、伸缩缝、沉降缝、后浇带、止水带的处理压光、需做防水处混凝土面找平原浆压光(用铝合金尺找平后用铁抹子压光，楼面或单独梁均不能有凹凸不平现象)，凿毛、养护、包括楼板、梁、柱、承台、垫层的浇筑和垫层的支模、地坪结构板、空调板、线条、反边;砼蜂窝、麻面、露筋所有缺陷的修补，砼泵管的多次安拆，有可能存在的地基处理和换填、施工所需的振捣棒平板振捣器、三级电箱和线缆(不管甲方二级电箱离施工地多远乙方必须配足三级箱线缆长度)。

主要的实测控制：

工作交底和要求：

1. 混凝土浇捣后的养护，柱围裹塑料薄膜或麻包敷盖进行淋水养护，坡屋面铺盖麻包淋水养护。

2. 浇捣砼时的漏浆应及时清理、回收使用。 在浇捣过程中，不能随意拆模板支撑，拉杆及拉线等。

3. 现场砼运输机械地泵、车泵、布料机等的移机、接管、拆管、清理、加固等。

4. 砼面的质量缺陷必须在拆模时派人员跟进，及时补救处理，确保颜色一致，无明显修补现象。

5. 模板拆除后砼表面缺陷的处理;塔吊料斗或泵送砼管道安装和清理堆放场地冲洗及清理等。

6. 楼层墙柱和梁板砼无条件按现场安排，实行一次浇筑或分两次浇筑成型。

7. 在泵送混凝土过程中，如遇混凝土堵管，乙方必须安排工人及时拆管清理利用，清理后并安装泵管进行继续施工(此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内。)。如因乙方不安排工人清理泵管造成混凝土在泵管中无法取出，乙方按泵管原价赔偿泵管费用，赔偿金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8. 拆模后，楼梯间的建筑垃圾(含其它班组造成的)的清理及楼板平整度处理，达到甲方满意效果。

9. 混凝土浇筑前，砼施工缝必须及时凿毛，清理冲水。墙柱根部、施工缝、后浇带封模浇筑前的凿毛清理。

10. 基坑挖土、装土清理边底，配合挖土机挖土，场地平整，厚度30cm内的挖填，找平，人工回填土的100m内人工运输、填土、夯实、洒水，工作面内的抽水、排水，边坡土面的挂布或网遮盖处理。

11. 楼层施工过程中，要采取措施防止混凝土溅落到外架等处，如污染安全网，更换安全网的材料及人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砼浇筑方量的控制，大于1m班组自负经济损失。剩余的按现场施工员要求进行处理。

13. 要有足够的人员清理开挖的基坑、地梁土方和浮土，做好换土填土平整夯实等工作。夯实土方及为创造施工条件的石粉铺放;清理边坡浮土，整平夯实，确保坡度符合标准，清理因塌方而影响施工的土方;，及周边土方回填夯实整平;建筑物回填土回填(离建筑物40米运距内)分层夯实及整平(包括花池回填及滤水层铺设)。

14. 浇筑二次结构(构造柱、窗压底等)用自拌混凝土时，乙方须配合甲方的施工负责自拌及浇筑。

七、关于合同单价的说明：

合同单价已包含约定的以下内容，单价一次性包定，合同无其它约定的，不再调整，仅不含税金。

a、合同约定的乙方全部工作内容和义务;

b、工人工资、雨休工资、停工窝工工资、工资性津贴、规定的社会保险、工伤保险、来回差旅费和车船交通费、夜餐费、炊事费、加班补贴、赶工费、安全帽以及个人应得的劳保、福利费用、日常工作表现奖金、任何形式的进退场费和补助等。包含所有工伤费用及乙方原因造成的第三方受伤的医疗费用和处理费用。

c、乙方完成分包项目工序所需使用的全部材料的场内场外运输、二次搬运、周转、装卸、损耗、消耗等费用，施工用小型工具，零星材料等和合同要求的其它工作内容。

d、包人工、包材料、包安全、包质量、包进度和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材料及机械。已综合考虑拆架后或甲供垂直运输设备拆除后，所造成乙方增加、签证工程施工引起人工运输和施工难度增加等的各项成本。已考虑以后人工涨价、物价、汇率的变动及工期调整等乙方承建本项目所因承担的各种风险(包括雨天、寒冷天气、水平和垂直运输不便等)，乙方自负盈亏。

e、办理工人暂住证、劳务证、计生证等所有证件费用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的费用。

合同分包范围及工作内容已包括在合同单价内，不另计算任何费用(有另行说明的项目除外)，乙方施工必须满足有关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验收标准及甲方、其他班组施工要求。若有以上个别项目或工作内容，乙方无足够人员及时进行施工、借故拖延或拒绝施工的，甲方有权安排其他班组进行施工，所需费用按实际消耗施工工日的2倍(工日单价按贰佰元计算)或按乙方未施工部分工程量乘以约定分项单价(详见附表1)的1.5倍从乙方工程进度款中扣除，材料费、机械费另计。

八、设计变更和签证

1、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包括合同、会议纪要约定内容以及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等)，如乙方拒绝完成或不能按要求完成，甲方即可安排第三方完成，所发生费用按150%从乙方当月工程进度款中扣回，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2、施工过程中为施工前进行变更不予签证，施工完后进行设计变更单项人工工资在贰仟元以外，甲方才予以签证。除现场发生的无法按图纸计算的增加工程，可按临时签证工时计算外(统一规定单价为10元/工时)，其它可按图纸计算的项目均不得签证工时。签证项目在施工中途全部不予支付，竣工结算才办理支付手续。

九、施工工具、周转材料的供应：

1、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材料、机械和乙方自行承担的材料和机具见下表：

2、甲方供应的材料和机械，乙方必须合理、适当使用。属正常报废或消耗的材料重新领用时，必须返还原材料报废样品或有效包装回甲方仓库确认注销。周转材料必须及时返还甲方仓库，甲方有权对乙方多领、损坏、浪费的甲供材料和机具进行索赔(按采购价1.5～2倍)，并追究相应责任。

3、乙方自行负责工地范围内(含红线50米内外)一切施工材料的人工搬运、汽车装卸、堆码及进场材料的卸车，全部完工后的装车外运。

4、对施工所用甲供材料，须按甲方要求提前天数并至少提前7天，提供使用清单给甲方备料，施工中所用的一切材料、甲供机械等要绝对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调度、安排及使用。如乙方不能及时提供计划造成的损失有乙方自负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十、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负责为乙方人员代办暂住证和代购买乙方人员安全保险(发生费用乙方负责);

2、负责施工管理和有权对乙方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管理和监督;

3、负责组织验收工作;负责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辞退个别不听话、不服从甲方管理的乙方工人。

5、检查、复核班组放线。

(二)、乙方工作与责任

1、乙方及施工人员必须遵纪守法，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一切规章制度;

2、乙方无条件服从甲方管理，乙方所有施工人员服从甲方整体工作安排、工作调度;未经甲方授权或允许，不得擅自与建设单位及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

3、乙方施工进度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现场施工计划安排，并筹备足够人员和资源应付各种24小时赶工需要。

4、班组管理人员必须具备熟识施工图纸及施工操作素质，无条件听从项目部管理人员指挥，乙方现场施工工人必须技术熟练，特殊工种具备上岗证。

5、负责工作面范围内因下雨等非人为因素造成的清理工作，包括抽水、排水、淤泥、垃圾清理等。

6、除楼层主控制线和标高线由甲方测设提供外，负责本工种现场施工放线;

7、负责本工种材料的领料、搬运和余料的回收、退库，或按甲方要求，在指定地点堆放;负责工地范围内所用施工材料的人工搬运、汽车装卸、堆码及进场材料的卸车，全部完工后的装车外运。

8、必须有专职负责人，对乙方施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度等进行管理检查、监督、落实;

9、乙方施工前，对可能影响到施工质量、施工进度、施工安全的情况，有义务提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反映，并得到有效回复后，才能进行施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及后果，乙方须自负。

10、乙方及其施工人员，必须自带流动人口所需的各种证件备查。

1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劳务作业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严禁任何仅收取中介费、介绍费而无履行现场管理责任的转包行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建设单位“四化”管理及实测实量管理要求施工。

十一、安全文明施工

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2、 进入现场人员必须穿统一的工作服，安全帽、佩带工牌，如有违反，按建设单位及甲方施工管理处理条例规定予以罚款，罚金于乙方当月进度款和工资中扣除。

3、 乙方随时接受有关单位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接受甲方对乙方施工人员进行的安全教育。

4、 乙方施工时，必须做到每日工完场清，因乙方留下的建筑垃圾影响其他班组施工时，甲方通知乙方处理而乙方未能按要求完成的，甲方有权派人清理，按每次实际清理费用的2倍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5、 因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医药费除保险公司理赔后，余下费用壹万元以下，由乙方自行负全责，超过上述额度部分由甲乙双方按比例分摊;若因乙方工人不听甲方管理指挥，安全措施不力、违章作业而造成安全事故的 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工人进场三天内必须提交身份证复印件登记、买保险。扣除保险公司承担费用外，10000元内安全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10000元以外5万元内，由乙方承担50%，甲方承担50%;5万元以上有乙方承担30%，甲方承担70%。

十二、施工管理

1、乙方应参加工地每周例会，例会内容作为合同内容的补充。

乙方驻工地管理代表： 电话：

乙方授权乙方驻工地管理代表处理与项目有关的业务，代表乙方不在现场期间，代表乙方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2、工地作业具有一定危险性，乙方不得雇用童工(18周岁以下)、孕妇，不得雇用年龄超过50周岁者，不得雇用身体有残障者。

3、乙方每天每工序必须做好《班前作业安全及技术交底》和《各工序施工及质量检查验收记录》作为工程结算依据，无《班前作业安全及技术交底》和各工序交接无甲方管理人员签署意见的，甲方可拒绝结帐，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

5、乙方及其施工人员有违反工地管理条例的，甲方有权直接对乙方进行罚款。乙方若有异议，需在罚款单公布或签收24小时内，向甲方反映，否则，当乙方已接受，自动生效。

6、甲方不与乙方工人发生任何经济往来，相关因乙方个人中途退场或亏本，所造成拖欠工人工资等问题，与甲方无关。若乙方本人处理不当，造成乙方工人与甲方发生冲突、矛盾或围攻甲方办公室、破坏甲方财物等行为发生，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其工人法律责任并视情节轻重，每次罚款500～10000元。

7、乙方在进场开工前，必须收集齐全施工人员身份证、计生证等有效证件和彩色1寸相片2张，送到甲方现场办公室办理工作卡和投买工伤保险;未登记资料者不得进入施工区。

8、甲方有充分理由相信乙方在充分熟悉工程图纸、施工规范与本项目工程特点、难点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的，合同生效后，乙方不得以对设计图纸、工程规范与工程的难点了解估计不足为由向甲方进行索赔与追偿。

9、甲方仅提供指定厨房场地给乙方，由乙方自行安排解决工人日常伙食并负责饮食的安全卫生，厨房工作人员必须具备健康证，乙方工人发生任何食物中毒事故，均与甲方无关。

10、若甲方要求，乙方必须在指定饭堂统一开饭，不得在工地现场另开小灶。

十三、违约责任

1、对不符合国家规范允许偏差的，除要乙方无条件返工到符合要求外，还对乙方处予每项500-1000元罚款，并负责一切返工损失;

2、承包范围内主要工作内容不落实做到的，每项每次罚款500-10000元;

3、乙方及施工人员违章作业，造成安全事故的，乙方除受到甲方处以500-5000元罚款外，还必须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受到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5、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因自身原因延期完成或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壹仟元的违约金;

(2)、乙方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或在施工期间出现明显的违背设计图纸、规范、规程等质量问题，而又不能及时整改，将给予伍佰至壹拾万元/处的处罚，并承担甲方一切损失;且甲方有权单方终止乙方承包权，按完成合格工程量的50%结算，在扣除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费用后，作自动退场处理。

(3)、乙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仟元至伍万元，乙方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6、乙方在施工、管理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按乙方所完成合格工程的工程量的50%结算给乙方(扣除相关乙方发生的罚款费用、违约金、生活费预支等)，乙方自动退场。

(1)、不服从甲方整体工作安排和调度，累计达二次的;

(2)、出现人力少进度慢，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差，施工质量差、浪费材料严重等任何一种情况，在天内无法改善的;

7、乙方施工队伍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辞退处理，并赔偿相关损失：

(1)、聚众闹事、赌博，或无理取闹，或打架的;

(2)、工作上不服从甲方或乙方管理劝告的，不尊重甲方管理人员或藐视甲方管理人员的;

(3)、无合法身份证件、违纪严重或违法的;身患疾病、残疾或年纪在50岁以上的及其它不宜本行业工作的;

(4)、其它原因不宜留在本工地工作的;

十四、组成合同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

1、本合同和补充条款、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

2、施工图纸(含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单、工程联系单

3、合同执行过程中，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或甲方发放的施工计划、有关通知、文件要求、技术交底、施工方案和和会议纪要。

4、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补充合同等

5、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国家和地方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6、现场施工管理处罚条例

上述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合同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规定较严格的条款为准。

十五、补充条款：工地现场负责管理

十六、以上不详之处按《工地管理规章制度》和《工地例会纪要》执行处理，本合同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本合同壹式两份，由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并缴纳合同保证金后生效，期满付清结算款后自行失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乙方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附复印件)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六**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的规定，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签订以下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接受乙方的委托生产加工以下产品：

第二条：甲方须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乙方委托生产加工的产品交付给乙方。

第三条：乙方须先预付给甲方人民币\_\_\_\_\_元作为生产货物的订金，剩余金额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在乙方对货物验收完毕后提货时一次性付清。

第四条：产品质量、款式、规格按乙方的要求及提供的样品生产。

第五条：产品的外包装以防水编织袋为主，如乙方另有要求的，其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发往广州市以外的货物，其一切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甲方须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按时交货，如逾期按合同总额的2%付给乙方违约金。

第八条：乙方须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按时付款，如逾期按合同总额的2%付给甲方违约金。

第九条：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甲方无法按时交货的，本合同无效。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另拟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如有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将此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二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三条：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协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障各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就服装外发生产加工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内容

以每一张具体订单的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单价、工艺和包装要求为准。订单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货款结算期限及方式

1.纯加工：在乙方交付的货物经甲方于收到货物检验无质量和数量问题后，当月所有货款通过银行转帐方式付到乙方指定账户。货款结算方式为月结，结算期限出货后\_\_\_\_天。如提前结帐分以下\_\_\_\_种方式并且提前\_\_\_\_个月通知财务：一星期内结帐现金结算折扣\_\_\_\_％，\_\_\_\_天月结现金结算折扣\_\_\_\_％，\_\_\_\_天月结现金结算折扣\_\_\_\_％，\_\_\_\_天月结现金结算折扣\_\_\_\_％。

加工：甲乙双方同意订单的货款分\_\_\_\_期结算：

第一期：甲方于订单所涉样板由其授权并书面批准样版的下一个工作日（星期一到星期五，公共假期例外）以银行汇款的方式将订单所涉货款的\_\_\_\_％到乙方指定账户。

第二期：剩余\_\_\_\_％的货款作为保证金，在乙方交付的货物经甲方于收到货物检验无质量和数量问题后，当月所有货款以月结对账后\_\_\_\_天后，以银行转帐方式付到乙方指定账户。

第三条 货物交付地点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交付到甲方所在工厂为实际交付完毕，运费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 期限、质量、数量及退换货

1.期限：\_\_\_\_\_乙方交货的期限以甲方订单中约定的期限为准。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交货，甲方可按违约责任扣除乙方货款。

2.数量：甲方允许乙方供应订单数量有\_\_\_\_％上下浮动，但甲方只接受全包，例如：订单数\_\_\_\_件订单要求包装比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件\_\_\_\_包可供应多一包或少一包。

3.质量：产品质量要符合订单详细尺寸、工艺、包装、技术标准，要求如下：

（1）在每款大货开货前，乙方务必先做生产板\_\_\_\_件，经甲方qc批核，确认工艺制作等，检验\_\_\_\_\_合格，方可开大货；

（2）确保每款大货能保质，保量按时交货；

（3）每款大货完成后，交货时必须经甲方qc抽查，确认货品数量及工艺合格后，签字方可生效；

（4）抽查货品接受标准：甲方只允许每单货的\_\_\_\_％小疵点及\_\_\_\_％的大疵点，如有超出接受范围，须\_\_\_\_％退回，重查返工；

（5）对因货品返工导致一切费运及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6）收货后，甲方查出一些货品须返工时，乙方应积极配合及时安排有关人员到甲方工作场地进行返工；

（7）对于品质控制的基本要求，《工艺制作基本要求》作为本协议的附件。每月每款大货交货后，必须由品质部签字确认后，甲方财务部才可受理对账。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信守协议，不得违约，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的，违约方还须向对方赔偿损失。

2.乙方不能如期交货，除非经甲方书面授权同意，否则甲方有权取消订单，并要求乙方偿付甲方\_\_\_\_元人民币管理费。除此之外，甲方还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计算方法为：以未按时交付货物金额的每日百分之\_\_\_\_计算。未按时交付货物迟\_\_\_\_天的扣除全部货款。

3.乙方产品质量不符合甲方订单详细尺寸、工艺、包装、技术标准，甲方有权退换货或扣减相应货款。退换货的运输费用和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六条 陈述和保证

1.甲方向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2）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3）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2.乙方向甲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2）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3）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协议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对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协议，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协议的变更或解除

此协议期为期\_\_\_\_年。甲乙双方均应严格信守本协议，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及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第九条 保密

一方对因服装外发生产加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或迟延履行本协议，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一条 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协议上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式\_\_\_\_份，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产品加工协议篇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的 规定，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签订以下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接受乙方的委托生产加工以下产品：

第二条：甲方须于\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将乙方委托生产加工的产品交付给乙方。

第三条：乙方须先预付给甲方人民币\_\_\_\_\_\_\_\_\_\_元作为生产货物的订金，剩余金额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在乙方对货物验收完毕后提货时一次性付清。

第四条：产品质量、款式、规格按乙方的要求及提供的样品生产。

第五条：产品的外包装以防水编织袋为主，如乙方另有要求的，其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发往\_\_\_\_\_\_\_\_\_\_\_\_\_\_\_市以外的货物，其一切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甲方须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按时交货，如逾期按合同总额的\_\_\_\_\_%付给乙方违约金。

第八条：乙方须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按时付款，如逾期按合同总额的\_\_\_\_\_%付给甲方违约金。

第九条：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甲方无法按时交货的，本合同无效。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另拟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如有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将此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二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三条：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九**

委外代工合同

委 托 方：(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甲方产品(以下称代工)，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有关委托代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代工内容

1.甲方委托乙方为其代工的产品：产品名称、型号，代工产品数量、工艺要求，品质标准等由甲方提供.

2.产品加工价格以经甲方签字确认的报价单或以本合同报价为准。

3.物料损耗：smt电阻、电容、二三极管、0805(含)以下电感损耗为0.3%，ic物料损耗为0.1%，其它物料无损耗，超出部分由甲方在乙方的货款中扣出。

4. 结款方式：。

第二条 物料的提供及相关责任

1.本条款所称“物料”包含但不仅限于代工所需物料、半成品等。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向乙方提供物料的品种、数量等，以甲方出具的委外代工发料单或双方确定的其它发料单为准。

2.甲方应及时如数地提供代工所需物料，乙方应当面点清物料。

3.乙方经检验发现物料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甲方调换或补数。如果因甲方调换、补数不及时而导致乙方代工交期延误的，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如果因乙方通知不及时而导致交期延误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中的违约责任条款承担延期交货的违约责任;明知物料不符合要求，乙方仍然使用的，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三条 物品的保管及返还

1.本条款所称“物品”包含但不仅限于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模具、制具、样品、物料、半成品、返修品等及它们的零部件。

第 1 页 共 4 页

2.乙方须保证甲方交付的物品不被偷取、擅自更换或被毁损、灭失。否则，乙方须及时补齐被偷取、更换、毁损、灭失的部分以确保交期;因此延迟交货的，乙方须按本合同中的违约责任条款承担延期交货的违约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

3、乙方不得在本合同目的之外使用甲方提供的物品。否则，每发现一次，乙方按其违法所得的10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保留追究相关责任方侵权责任的权利。

4、合同终止、无效或被解除，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无条件返还甲方所提供的物品，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

第四条 技术资料、图纸、包装要求等资料的提供方法

1、如需甲方提供相关技术资料、图纸、包装要求等资料的，甲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

2、乙方在依照甲方的要求进行代工期间，发现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包装要求等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

第五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

1、按照甲乙双方签认的样品、检验规范、图纸以及签署的订单中规定的质量要求作为验收标准。

2、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代工完毕的产品后三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工作。

3、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经乙方检验合格且是满足甲方的品质要求的产品。

4、甲方如对乙方产品质量提出质疑，乙方必须第一时间协助处理。

第六条 交货的时间、地点

1、交货的时间应当按照甲乙双方签署的订单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货，必须在事先与对方达成书面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交货地点：。

第七条 包装及运输方式的选择及费用的承担

1、包装：由甲方提供。

2、运输：由乙方。

第八条 质量保证与服务

1、乙方为甲方代工的产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并经确认是乙方造成的，要进行重

作或赔偿经济损失。

2、如果乙方交给甲方的产品出现批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2小时内派专人到现场

协助处理，并出具处理办法，供双方协商解决。就批量问题，甲方有权退货。

3、交给甲方的产品如乙方未按甲方规定包装，乙方应当负责重新包装，并达到甲方要求。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延迟交付委托代工产品的(包括正常送货、返修、更换、补交等)，每延迟一天，应当按照延迟交付部分产品加工费的20%的比率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此类推。但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延迟交货的，乙方免除违约责任。

2、因甲方所出计划,订单错误或所提供物料所导致无法及时出货而导致的延误交期,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在合作期间获得和知晓的对方公司(包括其产品、分支机构、公司)的商业秘密及属于第三方但对方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

2、未经对方书面同意，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不得在双方合作目的之外使用或向第三方透露

对方的任何商业秘密。

3、当一方提出收回商业秘密的有关资料时，另一方应将有关资料及其复制件交还给对方，或

应对方的要求将这些资料及其复制件销毁。

4、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违反上述条款，另一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上述条款中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仅限于图纸、技术资料、外观设计、财务信息、客户信息等。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条款

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及附件等或需逾期履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或不能及时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对方书面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其他条款

1、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后订立补充合同;本合同的补充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本合同自 年月 日起至年 月 日止。

甲方：

授权代表人：

帐号：

电话：

日期：乙方： 授权代表人： 帐号： 电话： 日期：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

根据平等、互利、双赢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糟烧酒精业务，特订立本协议。

一、委托方式

甲方提供下属生产基地黄酒酿造所产生的酒糟，由乙方提取糟烧酒精。

糟烧酒精由甲方收回用于黄酒生产，剩余干糟由乙方自行处置。

二、生产加工

乙方具备相关生产场所，并获政府部门生产许可，配备与甲方生产规模相一致的提取糟烧酒精生产能力，即具备加工日产酒糟最高值的能力。

甲方如出现生产的重大调整或生产规模的扩大，应提前半年通知乙方;乙方因非主观原因丧失或部分丧失生产能力的也应提前半年告知对方。

甲方提供的酒糟如水份含量与正常值有偏离的，乙方不能以此为由拒绝加工;甲方也不因此在计量和计价上作调整。

三、结算办法

1、酒糟数量：按甲方冬酿年度主粮投料的 %计算;

2、酒糟价格：以每公斤 元计算;

3、酒精价格：成品折合成50°酒精度，以每吨价格4,500元计算;

4、总价结算：甲方发出的酒糟总价与乙方返回糟烧酒精总价相抵，其差额由各自给付。

5、结算时间：以每一黄酒酿期结束为结算时间。

四、成品质量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不得添加辅料，糟烧酒精质量指标包括香味、酒度、甲醇含量等须符合国家食用酒精要求;

乙方不得外购酒精充当自产酒精，或在自产酒精中添加部分外购酒精。如有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五、送货方式

甲方负责将酒糟堆放在固定地点。

乙方负责酒糟装运、现场清理，并保证装运及时，环境清洁。

糟烧酒精由乙方按照甲方要求，送至甲方指定仓库。

六、安全责任

乙方应根据国家有关酒类生产、消防等法规要求组织生产。

乙方对生产、运输、装卸等业务中的安全负全责。

七、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签订日起五年有效。

协议到期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进行续签。

八、其他事项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上海酿酒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x厂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协议签订日：

协议签订地：上海x镇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一**

甲方：

乙方：

为了拓展市场，因甲方生产规模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加工生产白酒产品，协议如下：

一、由甲、乙方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手续，签订委托生产加工合同，在当地主管部门备案。

二、由甲方提供主要原材料及包装物，乙方采购的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企业相应标准要求。价格双方协定。费用由甲方按数量价格同时结算。

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生产与甲方近似产品。

四、产品品种数量根据市场情况以销定产。生产计划按甲方派驻的人员确定生产。为减少运费、降低成本，经甲方电话或书面委托，在甲方人员监督下，乙方按甲方指定地域帮助销售。货款由甲方回收。

五、乙方必须按甲方需要生产合格产品，按时交货。如不能按量按时交货，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产品成本因市场价格的动态变化较大，区域跨度大，因此委托加工产品的单位费用计算采用动态计算方式。即：甲、乙方随时根据主要原料价格和市场情况确定。

七、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和企业标准进行加工生产，不合格产品不准出厂。因乙方生产造成的不合格产品，由乙方负责。乙方生产加工产品，由乙质检部门按标准代验代检。

八、产品标识、标准根据国家技术监督局(199711月7日)颁发的《产品标识标注规定》第九条四款的规定。厂名厂址采用营业执照名称。

九、乙方不得销售甲方委托加工的产品，全部委托加工的产品由甲方进行销售。

十、在委托加工过程中生产采购的辅料费用，由乙方先期负责，然后生产一批，甲方给乙方结算一批。

十一、乙方向甲方提供良好的生产条件、卫生条件及成品、半成品库房。免费提供甲方驻厂人员的住房、水电，并帮助解决生活琐事。并负责协调有关职能部门的关系。

十二、委托加工数量、委托加工品种、委托加工产品执行标准另行书面通知，以书面通知双方签字为准，未有书面通知，乙方投入生产，甲方可按侵权行为投诉。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限为年月日至年月日。如需续签，双方另行协商，到期自然终止。

十四、在乙方保证甲方数量前提下，甲方不在河南境内委托第二方加工生产。

十五、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在工商局合同仲裁部门备案，双方各一份。如合同期间发生异议，由甲方所在地解决。

甲方：厂乙方：

代表：代表：

地址：地址：

年月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二**

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惠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签订本合同，以备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 商品内容及价格

1. 商品的名称、货号、单位、数量、价格、金额等详见《购纱明细表》

2. 以上商品价格为含增值税的价格。

第二条 生产条款

1. 甲方根据乙方所提供的纱线质量要求进行生产，如乙方没有特殊要求，甲方将按照本公司生产工厂所执行的标准进行生产。

2. 溢短要求：签订合同的溢短装范围按\_\_\_\_%执行，甲方须按乙方购纱明细安排生产，甲方供纱溢短数量在乙方购纱数量溢短要求范围内的，乙方必须按合同价格全额购买;溢纱超出要求的部分，乙方有权拒收;短纱超出要求的部分，乙方如需补纺，甲方应从速安排，补纺纱价格按原纺纱批量价格执行且必须保证大货交期，如不能保证大货交期责任由甲方承担。

3. 由于纱线质量(异色毛、薄厚档、搓板纱、批差等)，造成纱线短缺，甲方必须及时给乙方补纺，如影响了乙方的大货交期，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对问题纱的鉴定和处理办法，要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在7个工作日之内及时给予答复，否则造成交期延误等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三条、质量标准

1. 甲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符合相关的国家行业标准。

2. 原料要求：平均长度≧\_\_\_\_mm,细度≦\_\_\_\_um，短绒率≦\_\_\_\_mm(\_\_\_\_%)含绒详见加工指示。

3. 检测要求: 色牢度中浅色4级以上(使用脱色绒的颜色色牢度3级以上)，深色3级以上(即皂洗、干洗摩擦、日晒、汗渍等牢度)染料不可有偶氮。抗起球≥3.5级以上

第四条、包装要求及费用

甲方负责对商品进行包装，标注颜色和批号，包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交货期限

1.\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发货.

2.交货确认以双方相关人员签字的书面依据为准。

第六条运输条款

交货到\_\_\_\_方指定的\_\_\_\_，运输费用由\_\_\_\_承担。

第七条 结算条款

双方签订合同以后，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当作预付款，甲方在原定交期内准备好货物，乙方检验合格后，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甲方付清全部余款。

第八条 索赔和仲裁条款

因乙方没有按时支付货款，延误交货，损失及相关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因甲方提供货物不符合前面质量要求，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根据实际损失情况，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双方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如是合同内规定条款，双方应严格执行。若是合同内未明确的条款，双方应本着互相谅解的原则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书面形式向合同签署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 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甲乙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容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 甲乙双方签订的《购纱明细表》作为本合同的分合同，分合同及变更协议经双方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三**

第一条合同双方

甲方：

\_\_\_\_省\_\_\_\_市\_\_\_\_公司。

法定地址：\_\_\_\_省\_\_\_\_市\_\_\_\_区\_\_\_\_路(街)\_\_\_\_号。

法定代表：姓名\_\_\_\_、职务\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_\_\_。

乙方：

\_\_\_\_国(或地区)\_\_\_\_公司。

法定地址：\_\_\_\_国(或地区)\_\_\_\_。

法定代表：姓名\_\_\_\_、职务\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_\_\_。

第二条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一)提供加工(或装配)生产厂房\_\_\_\_平方米;

(二)招聘工人\_\_\_\_名;

(三)提供厂内加工生产所需要的水、电及设备，费用由甲方支付;

(四)按照本合同规定按质、按量、按时向乙方交付成品;

(五)协助乙方办理驻厂人员暂住户口、入出境申报手续;

(六)协助乙方办理加工所需原材料的进口和加工成品的出口手续;

(七)乙方要求甲方协助办理的其他事宜。

乙方责任：

(一)为甲方进口\_\_\_\_套加工生产所需要的先进的机器设备(详见附表一)，其价格应经双方协商认可，所需费用由乙方垫支，甲方则从乙方支付的工缴费内逐月偿还乙方垫支的本息，偿还期为\_\_\_\_年。

(二)为使加工生产正常化，由乙方无偿提供生产所需要的其他专用设备、测试仪器、检验工具等(详见附表二)。这部分器材，所有权仍属乙方所有，只在合同期限内由甲方保管使用，损坏或丢失由甲方负责修理或赔偿，但正常维修由乙方负责。合同期满后，由乙方自行处理。

(三)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数量、规格、质量及时间要求，提供加工生产的原材料(或零部件和元器件)和包装物料、辅料(或辅件)。

(四)甲方要求乙方协助办理的其他事宜。

第三条加工(或装配)的项目、成品的名称、规格、质量和数量

(注：根据实际情况逐项逐个列出)

在合同期内，乙方如需改变加工项目，增加或减少加工(或装配)的数量，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要求，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另立补充合同，才能进行生产。

第四条原材料(零配件和元器件)和包装物料的名称、规格、质量和数量

(注：根据实际情况逐一写明)

第五条来料(或来件)时间和交接手续

乙方每月必须分\_\_\_\_次(即每月的\_\_\_\_日、\_\_\_\_日以前)把加工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或零配件、元器件)包装物料筹运到生产场地，并办理交接手续。

甲方对乙方送来的原材料(或零配件、元器件)等必须派专人负责验收和保管。经验收不符合规格、质量要求的原材料(或零配件、元器件)和包装物料，或数量不足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更换或补足。

第六条原材料损耗率

乙方提供的料、件损耗率分别按下列规定计算：

(注：根据各种料、件的不同情况，逐类规定)

第七条交付奖品的时间和交接手续

甲方每月分\_\_\_\_次(即每月的\_\_\_\_日、\_\_\_\_日和\_\_\_\_日)在甲方厂区或仓库向乙方移交加工成品。并按下列方法办理交接手续：

(一)双方必须派专人参加;

(二)交接的产品必须是在包装前经过双方检验合格的成品或半成品;

(三)双方代表必须在交接清单上签字盖章。

第八条产品质量

(一)产品质量，以乙方提供的并经双方商议确定的样品为标准;

(二)加工生产应在双方技术人员指导下进行，以工艺比较复杂、技术要求较高的产品，乙方必须派出常驻技术人员，对生产进行具体的检查指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以保证产品质量;

(三)产品质量检查应有双方的技术人员参加;

(四)技术要求较高，人工无法检查的产品，应以机械测试检查为准;

(五)不合格的产品，若纯属甲方加工质量问题，甲方负责免费返修;若是原材料本身质量问题，或是技术设计等原因造成，则乙方应负担返修费用。

第九条工缴费

来料加工的工缴费应包括工人和管理人员的工资、厂区的水电费、国家税收、固定资金折旧费、各项管理费和合理利润等。收费办法为：

(一)试产期(包括对职工培训)为\_\_\_\_天，采取计时工缴费，工人每人每天(八小时)工缴费为\_\_\_\_港元;

(二)试产期满，采取按件计算方式收取工缴费。甲乙双方根据加工的品种、规格、款式和工艺繁简不同进行定价，并在每批加工合同中订明，以港元支付。

第十条结汇方式

结汇应以乙方已签收的合格产品数额为依据，采取d/p即期结汇或\_\_\_\_方式结汇。产品交付一次结汇一次，每月总结一次。

乙方逾期支付工缴费，应按银行贷款利率向甲方加付延期利息，如连续\_\_\_\_天不支付，甲方有权停止交付产品。

第十一条运输

乙方提供的加工机械设备、原材料、包装物料等，以及甲方加工的成品复出的运输工具和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十二条保险

甲方的厂房、设备等，乙方的加工物料、设备和加工成品等，由甲、乙双方分别向××市保险公司投保，所需费用各自承担。

第十三条税收

双方均应遵守中国的有关税法规定，按时缴纳各自应该缴纳的税款。

第十四条违约罚款和损失赔偿

(一)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数量和时间要求进料，并及时结汇，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停产或其他经济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二)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成品数量、规格、质量和时间要求向乙方交货，如违背合同的规定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应负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

因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或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一方不能履行时，事故方应尽快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协商解决办法，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设备安装与技术培训

由乙方代购或借用的设备，乙方应派出技术人员协助安装，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乙方技术人员的工资及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为乙方派出的技术人员提供生活的方便条件。

第十七条仲裁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将争议事项提交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八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年，自中国主管部门批准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如要求提前终止合同或延长合同期限，均应提前\_\_\_\_天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并报请原批准机关批准方能生效。提前终止的还应按合同规定做好财产、债权和债务的处理。

第十九条其他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呈报审批机关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并报请原批准机关认可，可进行修改或补充。

甲方：\_\_\_\_公司乙方\_\_\_\_公司

(加盖公章)(加盖公章)

代表：\_\_\_\_(签字)代表：\_\_\_\_(签字)

合同签订地点：\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四**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信、互利、公平、公开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 加工成品

二、 原材料的提供

由乙方提供订单所需原材料，并负责将原材料送至甲方。甲方对乙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

三、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加工成品质量按订单样本的规格执行，订单样本由甲方保管，作为验收的依据。订单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

四、 质量检验及验收办法

1、加工成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由甲方的技术人员按照订单样本的规格检验，并随时接受乙方的监督检查和修改返工的要求。

2、加工成品在交货时由乙方按照订单样本的规格验收，经订单方认可后确认合格。

五、 加工成品交付办法

1、甲方必须按照合同和订单要求的时间，准时交付加工成品。愈时交付的，视为甲方违约，并按本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负责加工成品的运输，并承担成品运输费用。甲方愈时交付的，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六、 加工费用及支付

1、加工费用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单价和订单数额计算。

2、加工费用在加工成品验收合格交付后结算。支付方式为 。

七、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加工物的，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应当负责修改或返工，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改或返工后，仍不符合本合同质量规定的，乙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50%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加工物或未完成加工工作的，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50%的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数量交付加工物或未完成加工工作的，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50%的违约金。

4、甲方由于保管不善致使乙方提供的原材料及其它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5、甲方擅自调换乙方提供的原材料的，乙方有权拒收，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八、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有权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 其他事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五**

甲方(委托方)：

乙方(被委托方)：

品产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甲方在合同期内按计划不定期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加工产品所用的原材料。

2、甲方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信息。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认的样品验收货品。

4、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5、甲方须严守乙方关于加工样式、价格、数量等商业秘密不被泄露。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乙方须按照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等标准打版进行生产，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和品种。

3、因乙方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甲方原材料或成品损坏、丢失等，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支付甲方相应经济损失的赔偿款额。

4、乙方须严守甲方关于发货地址、价格、数量、样式、商标图形等商业秘密不被泄露。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

1、甲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质量等，乙方提供的货品经甲方验收进仓后财务核实即付款，交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2、如乙方以快递或物流的方式交货，甲方有权在收到货物时对货物的款式、数量、质量等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货款并要求乙方对其加工的不合格货品进行相应补偿或赔偿。

3、因乙方原因造成货物不合格的，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方案并经甲方认可后，由乙方进行相应补救措施，需退货或再次加工的，所产生的运输费用及加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验收标准：

双方在下订单之前需确定生产的品种、尺寸、质量等，按照甲乙双方封存并确认的样品为准。

1、产品质量由甲方质量主管的监督要求(以书面内容要求为准)作为验收标准。

2、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并对合格产品给付相应货款。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最长交货期限交货至甲方公司，乙方应承担此批货款总价每天1%的违约金，以实际发生延误天数计算。

2、如乙方未经甲方许可，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等，经查证属实，乙方应赔偿甲方人民币50万元违约金，同时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3、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4、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本合同及其甲乙双方合作所产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解决。

2、甲乙双方所产生的争议不能协商解决的，由甲方所在地司法部门进行仲裁或司法解决。

第七条 合同期限

1、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个月，自年月日至年量、生产交货周期等甲方的计划通知单及双方的补充协议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本合同到期之日，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与甲方续签合同的权利，但须在本合同到期前，提前30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甲方企业备案存档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六**

委 托 方： （以下简称甲方）

受委托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加工成品：

品名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第二条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加工订作物品，需要封存样品的，应当由双方代表当面封签，并妥为保存，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三条 原材料的提供办法、规格、数量和质量：

1、用乙方原料完成工作的，乙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甲方检验。乙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订作物的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用甲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合同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原材料等物品交（提）日期计算，参照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 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乙方在依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2、乙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甲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甲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和复制品。

3、甲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 价款或酬金：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甲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乙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订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甲方使用或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乙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订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 交（提）货的时间和地点：

1、交（提）订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订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交（提）订作物日期的计算：乙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订作物的，以甲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订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订作物的，以乙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乙方在发出提取订作物的通知中，必须留给甲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 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 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一条 其他：

1、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方可向乙方交付定金。定金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甲方不履行合同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乙方不履行合同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2、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当事人双方约定，甲方可向乙方给付预付款。乙方不履行合同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必须如数返还预付款。甲方不履行合同的，可以把预付款抵作违约金和赔偿金；有余款的可以请求返还。

第十二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订作物或完成工作，甲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2、交付订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甲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部分甲方不再需要的，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3、未按合同规定包装订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造成订作物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4、逾期交付订作物，应当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未经甲方同意，提前交付订作物，甲方有权拒收。

5、不能交付订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订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 %（ 10%-30%幅度）或酬金总额的 %（20%-60%幅度）违约金。

6、异地交付的订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甲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7、实行代运或送货的订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订作物的责任。

8、由于保管不善致使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它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9、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甲方调换，补齐的，由乙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10、 擅自调换甲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甲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甲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三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中途变更订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中途废止合同，属乙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乙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 %（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乙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乙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 %（20%-60%的幅度）违约金。

3、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乙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订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甲方应当偿付乙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4、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订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甲方超过领取期限六个月不领取订作物的，乙方有权将订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甲方；变卖订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甲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订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乙方的损失。

5、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6、无故拒绝接收订作物，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7、变更交付订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订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乙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发生的，不得免除责任；在甲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甲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纠纷的处理：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七**

本合同适用作为纺织品代加、食品代加工、奶粉代加工、带料加工、电镀加工、塑料加工等合同用。委 托 方： （以下简称甲方）受委托方： （以下简称乙方）甲方委托乙方加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加工成品：品名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第二条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加工订作物品，需要封存样品的，应当由双方代表当面封签，并妥为保存，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三条 原材料的提供办法、规格、数量和质量：

1、用乙方原料完成工作的，乙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甲方检验。乙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订作物的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用甲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合同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原材料等物品交（提）日期计算，参照

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 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乙方在依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2、乙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甲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甲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和复制品。

3、甲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 价款或酬金：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甲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乙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订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甲方使用或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乙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订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 交（提）货的时间和地点：

1、交（提）订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订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交（提）订作物日期的计算：乙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订作物的，以甲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订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订作物的，以乙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乙方在发出提取订作物的通知中，必须留给甲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 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 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一条 其他：

1、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方可向乙方交付定金。定金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甲方不履行合同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乙方不履行合同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2、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当事人双方约定，甲方可向乙方给付预付款。乙方不履行合同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必须如数返还预付款。甲方不履行合同的，可以把预付款抵作违约金和赔偿金；有余款的可以请求返还。

第十二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订作物或完成工作，甲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2、交付订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甲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部分甲方不再需要的，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3、未按合同规定包装订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造成订作物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4、逾期交付订作物，应当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未经甲方同意，提前交付订作物，甲方有权拒收。

5、不能交付订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订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 %（ 10%-30%幅度）或酬金总额的 %（20%-60%幅度）违约金。

6、异地交付的订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甲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7、实行代运或送货的订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订作物的责任。

8、由于保管不善致使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它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9、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甲方调换，补齐的，由乙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10、 擅自调换甲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甲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甲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三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中途变更订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中途废止合同，属乙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乙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 %（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乙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乙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 %（20%-60%的幅度）违约金。

3、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乙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订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甲方应当偿付乙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4、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订作物的，除按本条

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甲方超过领取期限六个月不领取订作物的，乙方有权将订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甲方；变卖订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甲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订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乙方的损失。

5、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6、无故拒绝接收订作物，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7、变更交付订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订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乙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发生的，不得免除责任；在甲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甲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纠纷的处理：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返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八**

甲方：

乙方：

为了拓展市场，因甲方生产规模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加工生产产品，协议如下：

一、由甲、乙方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手续，签订委托生产加工合同，在当地主管部门备案。

二、由甲方提供主要原材料及包装物，乙方采购的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企业相应标准要求。价格双方协定。费用由甲方按数量价格同时结算。

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生产与甲方近似产品。

四、产品品种数量根据市场情况以销定产。生产计划按甲方派驻的人员确定生产。为减少运费、降低成本，经甲方电话或书面委托，在甲方人员监督下，乙方按甲方指定地域帮助销售。货款由甲方回收。

五、乙方必须按甲方需要生产合格产品，按时交货。如不能按量按时交货，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产品成本因市场价格的动态变化较大，区域跨度大，因此委托加工产品的单位费用计算采用动态计算方式。即：甲、乙方随时根据主要原料价格和市场情况确定。

七、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和企业标准进行加工生产，不合格产品不准出厂。因乙方生产造成的不合格产品，由乙方负责。乙方生产加工产品，由乙质检部门按标准代验代检。

八、产品标识、标准根据国家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产品标识标注规定》第九条四款的规定。厂名厂址采用营业执照名称。

九、乙方不得销售甲方委托加工的产品，全部委托加工的产品由甲方进行销售。

十、在委托加工过程中生产采购的辅料费用，由乙方先期负责，然后生产一批，甲方给乙方结算一批。

十一、乙方向甲方提供良好的生产条件、卫生条件及成品、半成品库房。免费提供甲方驻厂人员的住房、水电，并帮助解决生活琐事。并负责协调有关职能部门的关系。

十二、委托加工数量、委托加工品种、委托加工产品执行标准另行书面通知，以书面通知双方签字为准，未有书面通知，乙方投入生产，甲方可按侵权行为投诉。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限为20xx年x月x日至20xx年x月x日。如需续签，双方另行协商，到期自然终止。

十四、在乙方保证甲方数量前提下，甲方不在河南境内委托第二方加工生产。

十五、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在工商局合同仲裁部门备案，双方各一份。如合同期间发生异议，由甲方所在地解决。

甲方：酒厂 乙方：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十九**

委托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_\_\_\_\_\_\_\_\_\_\_\_\_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_\_\_\_\_\_产品。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_\_\_\_\_\_\_\_\_\_\_\_产品。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乙方加工品有关的内容。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认的样品验收货品。

6、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7、甲乙双方严守商业秘密。

8、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生产或提供。

9、甲方不得交乙方设计生产的样版提供给其他生产商。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等标准打版进行生产，生产标准符合\_\_\_\_\_\_\_\_\_\_\_\_质量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和品种。

3、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验收、供应，并按照甲方确定的原材料质量要求进行。

4、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标生产。

6、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7、对生产的产品实行三包，三包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

甲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乙方支付总货款的\_\_\_\_\_\_\_\_\_\_\_\_作为预付款，乙方提供的货品经甲方验收进仓后财务核实即付款，交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第五条 验收标准

双方在下订单之前确定生产品种样品，甲、乙双方以此及在生产过程中，质量主管之监督要求(以书面内容要求为准)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每天承担此批货总价\_\_\_\_\_\_%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按合同要求提货，乙方有权扣除甲方订金。

2、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无论数量多少乙方应付甲方人民币\_\_\_\_\_\_万元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_\_\_\_\_\_%的违约金。

4、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和经济损失。

第七条 合同有效期限

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_\_\_\_\_\_个月，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计划通知单确定为准。

第八条 其他

1、合同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可向\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经双方当地人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3、其他未尽事宜另行订立。

甲方(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二十**

委托方：（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加工方：（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生产\_\_\_\_\_\_产品达成协议，双方特订立本协议，以供信守。

第一条加工产品范畴

1、产品品名：

2、产品规格为：

如增加产品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二条委托加工订单

1、甲方根据市场销售情况，于每月\_\_\_\_\_日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乙方提供次月订单，明确订单的数量和供货时间，乙方如有异议，应在接订单后\_\_\_\_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2、乙方按确认的订单提供产品，甲方可视具体情况对订单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计划提前5天通知乙方，但调整幅度（量）不得超过计划的25%，若超过25%，双方另行协商。

3、甲方暂确定本协议履行第一年期限内每月提货量不低于\_\_\_\_\_\_，今后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后通知乙方，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提货量提前作好原材料和包装品的采购并保证每月至少达到甲方订单的90％以上。

第三条加工产品质量及责任

1、乙方严格按甲、乙双方确认的配方和工艺制作，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2、加工产品包装上标注乙方厂名和厂址，同时注明乙方系受甲方委托生产，附“\_\_\_\_\_\_\_”商标使用授权书。

3、产品在保质期内出现批量性质量问题，经由双方确认或国家检验检测机构签定属乙方制造引起的，除由乙方承担该批有质量问题产品（需双方清点数量）的责任外，乙方还应按该批有质量问题产品总值的30%以实物形式（加工产品）补偿给甲方；

4、乙方交付的产品如在市场流通中，因品质问题而导致甲方利益受损时，经双方鉴定或经公证单位鉴定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负甲方直接损失赔偿责任：

（1）加工产品的投诉赔偿问题，甲方在预先征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书面为准）可以先行赔付消费者，消费者签收确认，由乙方负担赔偿，赔款在加工费中扣除；当乙方对甲方处理有异议的，甲方可委托乙方协助甲方处理；

（2）在甲方有要求时，乙方可协助甲方处理质量投诉，但不负责对最终用户（即甲方客户）提供售后服务；

（3）少量的包装破损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调换；

（4）若属甲方运输或出厂以后因保管不当导致产品变质，乙方不予承担责任。

5、乙方应按产品标准要求对每批次产品进行抽检及留样，并严格遵循“三检”制度。

6、乙方应根据甲方销售需要提供加盖公章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及生产、卫生许可证复印件，相应批次产品的出厂检验报告单。

第四条原辅料及包装材料供应

1、产品的商标图案、标识设计图案和外包装设计图案由甲方提供给乙方，这些图案及其组合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在甲方产品以外的任何场所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

2、乙方全面负责采购加工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并确保所采购的原辅材料、包装材料符合甲方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3、乙方应保管好甲方材料，包装纸箱、标签等不能流入市场。

第五条产品交付与验收

1、产品实行甲方自行提货，交付地点为乙方工厂仓库，物流运输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装车。

2、产品交货按甲方订单履行，若有变动，双方应提前约定。

3、产品在出厂之前，由甲方驻厂代表开具质量验收单，并在乙方出库单上签字。

4、产品验收依据为经双方共同确认的质量文件及国家相应标准。

5、如甲方认为原辅材料、包装材料及成品出现不良现象（如原辅材料、包装材料不符合标准，成品有破损现象等）时，可向乙方提出异议，并有权通知乙方停止使用不良的原辅材料及包装材料；

6、交货时间：自订货计划在乙方确认（计划确认时间为乙方收到传真后1天内）后第\_\_\_天开始供货，日供货量为：月订货量\_\_\_\_万箱以内的，第天不低于\_\_\_\_\_万箱，月订货量\_\_\_\_万箱的，每天不低于\_\_\_\_\_万箱，\_\_\_\_\_万箱以上的，每天\_\_\_\_\_万箱。

第六条加工价格及费用结算

1、甲方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加工费用：

（以上价格在原材料价格波动5％范围内不作调整，如原材料价格波动超过5％则作相应调整）。

2、乙方承担购置食品原材料、包装品、产品的加工及包装和交付甲方产品所涉及的运费、装卸费等一切费用及其他相关税费；

3、乙方收取甲方加工费，应开具增值税发票，并承担其收入产生的税收。

第七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收到乙方按照约定交付的每批产品，即应当于\_\_\_\_\_日内支付乙方该批加工费的\_\_\_％，该批剩余\_\_\_％加工费待乙方全部交付产品后一次性付清。

2、甲方有权指派人员监督检查乙方原材料和包装品的购置及产品生产，如乙方存在挪用滥用资金或者购置原材料和包装品不符合甲方要求

或无法生产出合格产品，甲方有权拒付加工费，主张损失赔偿，并要求乙方出资重新购置或解除协议。

3、产品的生产技术标准及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甲方提供（见附件一），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标准进行加工。首次加工由甲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乙方按照上述要求首次加工并达到附件一中的品质指标要求后，乙方对以后所有产品质量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产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方的加工任务指标。

2、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一间办公室并接受甲方指派人员的监督。

乙方购置的食品原材料、包装品以及本协议下产品（成品或半成品）均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处分。

无论协议履行期内或协议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或任何第三人不能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协议终止后，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理由继续使用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

乙方不得直接向任何第三人销售甲方委托加工生产的产品并不得为任何第三人生产同样的产品。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加工费、要求赔偿损失、主张乙方出资继续履行协议或解除协议。甲方因乙方加工不合格产品造成第三人损失承担责任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有挪用滥用甲方出资、转卖甲方产品、延期交货、交货不足数量或其他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或继续履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违约事项所涉金额的30％ ，所涉金额无法确定的，按照甲方总出资的10％计算。

3、无论协议履行期内或协议终止后，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或协议终止后，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继续使用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均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万元。

4、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的甲方损失高于违约金的，甲方可同时主张损失赔偿。

5、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付款，乙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或继续履行，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违约事项所涉金额的30％，所涉金额无法确定的，按照甲方总出资的10％计算。

6、甲方违约行为造成的乙方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可同时主张损失赔偿。

其它

1、甲方首次委托乙方加工生产批量为\_\_\_\_\_，按\_\_\_\_\_元支付乙方加工费用；以后甲方按本协议第六条第1款的方式与乙方结算。

2、本协议期限暂定为三年，自甲方首次委托乙方加工成功后开始计算；期满后经双方同意可自动延期。

3、协议签订后双方如有争议应本着有利于本协议履行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提起诉讼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甲方订单下达及产品提货委托专人负责并向乙方出具书面的委托书（见附件二）。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作出补充规定（如各方出资和交付时间、数量等可以通过订单等形式予以变更或确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月\_\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二十一**

委托方：(以下称“甲方”)

加工方：(以下称“乙方”)

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生产 产品达成协议，双方特订立本协议，以供信守。

第一条 加工产品范畴

1、产品品名：

2、产品规格为：

如增加产品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二条 委托加工订单

1、甲方根据市场销售情况，于每月 日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乙方提供次月订单，明确订单的数量和供货时间，乙方如有异议，应在接订单后1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2、乙方按确认的订单提供产品，甲方可视具体情况对订单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计划提前5天通知乙方，但调整幅度(量)不得超过计划的25%，若超过25%，双方另行协商。

3、甲方暂确定本协议履行第一年期限内每月提货量不低于 ，今后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后通知乙方，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提货量提前作好原材料和包装品的采购并保证每月至少达到甲方订单的90%以上。

第三条 加工产品质量及责任

1、乙方严格按甲、乙双方确认的配方和工艺制作，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2、加工产品包装上标注乙方厂名和厂址，同时注明乙方系受甲方委托生产，附“ ”商标使用授权书。

3、产品在保质期内出现批量性质量问题，经由双方确认或国家检验检测机构签定属乙方制造引起的，除由乙方承担该批有质量问题产品(需双方清点数量)的责任外，乙方还应按该批有质量问题产品总值的30%以实物形式(加工产品)补偿给甲方;

4、乙方交付的产品如在市场流通中，因品质问题而导致甲方利益受损时，经双方鉴定或经公证单位鉴定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负甲方直接损失赔偿责任：

(1)加工产品的投诉赔偿问题，甲方在预先征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书面为准)可以先行赔付消费者，消费者签收确认，由乙方负担赔偿，赔款在加工费中扣除;当乙方对甲方处理有异议的，甲方可委托乙方协助甲方处理;

(2)在甲方有要求时，乙方可协助甲方处理质量投诉，但不负责对最终用户(即甲方客户)提供售后服务;

(3)少量的包装破损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调换;

(4)若属甲方运输或出厂以后因保管不当导致产品变质，乙方不予承担责任。

5、乙方应按产品标准要求对每批次产品进行抽检及留样，并严格遵循“三检”制度。

6、乙方应根据甲方销售需要提供加盖公章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及生产、卫生许可证复印件，相应批次产品的出厂检验报告单。

第四条 原辅料及包装材料供应

1、产品的商标图案、标识设计图案和外包装设计图案由甲方提供给乙方，这些图案及其组合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在甲方产品以外的任何场所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

2、乙方全面负责采购加工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并确保所采购的原辅材料、包装材料符合甲方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3、乙方应保管好甲方材料，包装纸箱、标签等不能流入市场。

第五条 产品交付与验收

1、产品实行甲方自行提货，交付地点为乙方工厂仓库，物流运输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装车。

2、产品交货按甲方订单履行，若有变动，双方应提前约定。

3、产品在出厂之前，由甲方驻厂代表开具质量验收单，并在乙方出库单上签字。

4、产品验收依据为经双方共同确认的质量文件及国家相应标准。

5、如甲方认为原辅材料、包装材料及成品出现不良现象(如原辅材料、包装材料不符合标准，成品有破损现象等)时，可向乙方提出异议，并有权通知乙方停止使用不良的原辅材料及包装材料;

6、交货时间：自订货计划在乙方确认(计划确认时间为乙方收到传真后1天内)后第 天开始供货，日供货量为：月订货量 万箱以内的，第天不低于 万箱，月订货量 万箱的，每天不低于 万箱， 万箱以上的，每天 万箱。

第六条 加工价格及费用结算

1、甲方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加工费用：

(以上价格在原材料价格波动5%范围内不作调整，如原材料价格波动超过5%则作相应调整)。

2、乙方承担购置食品原材料、包装品、产品的加工及包装和交付甲方产品所涉及的运费、装卸费等一切费用及其他相关税费;

3、乙方收取甲方加工费，应开具增值税发票，并承担其收入产生的税收。

第七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收到乙方按照约定交付的每批产品，即应当于 日内支付乙方该批加工费的 %，该批剩余 %加工费待乙方全部交付产品后一次性付清。

2、甲方有权指派人员监督检查乙方原材料和包装品的购置及产品生产，如乙方存在挪用滥用资金或者购置原材料和包装品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无法生产出合格产品，甲方有权拒付加工费，主张损失赔偿，并要求乙方出资重新购置或解除协议。

3、产品的生产技术标准及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甲方提供(见附件一)，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标准进行加工。首次加工由甲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乙方按照上述要求首次加工并达到附件一中的品质指标要求后，乙方对以后所有产品质量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产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方的加工任务指标。

2、 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一间办公室并接受甲方指派人员的监督。

乙方购置的食品原材料、包装品以及本协议下产品(成品或半成品)均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处分。无论协议履行期内或协议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或任何第三人不能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协议终止后，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理由继续使用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乙方不得直接向任何第三人销售甲方委托加工生产的产品并不得为任何第三人生产同样的产品。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加工费、要求赔偿损失、主张乙方出资继续履行协议或解除协议。甲方因乙方加工不合格产品造成第三人损失承担责任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有挪用滥用甲方出资、转卖甲方产品、延期交货、交货不足数量或其他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或继续履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违约事项所涉金额的30% ，所涉金额无法确定的，按照甲方总出资的10%计算。

3、无论协议履行期内或协议终止后，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或协议终止后，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继续使用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均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万元。

4、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的甲方损失高于违约金的，甲方可同时主张损失赔偿。

5、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付款，乙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或继续履行，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违约事项所涉金额的30%，所涉金额无法确定的，按照甲方总出资的10%计算。

6、甲方违约行为造成的乙方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可同时主张损失赔偿。

第十条 其它

1、甲方首次委托乙方加工生产批量为 ，按 元支付乙方加工费用;以后甲方按本协议第六条第1款的方式与乙方结算。

2、本协议期限暂定为三年，自甲方首次委托乙方加工成功后开始计算;期满后经双方同意可自动延期。

3、协议签订后双方如有争议应本着有利于本协议履行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提起诉讼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甲方订单下达及产品提货委托专人负责并向乙方出具书面的委托书(见附件二)。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作出补充规定(如各方出资和交付时间、数量等可以通过订单等形式予以变更或确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正本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_\_年\_\_月\_\_日

**产品加工协议篇二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方二车间的原矿粗选承包给乙方生产管理，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原矿粗选厂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合同期限：\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三、承包任务：全年生产时间为\_\_\_\_\_\_\_个月。每月生产时间为\_\_\_\_\_\_\_天(其他为检修设备时间)，日处理原矿\_\_\_\_\_\_\_吨，月处理原矿\_\_\_\_\_\_\_万吨;

四、 甲方职责

1、甲方提供现有的选矿设备、现场作业机车及运输车辆(司机伙食费按乙方月均单人标准由甲方承担)、职工住宿、办公室设施、职工食堂及灶房设备，工人洗浴设施。

2、甲方根据乙方生产量无条件提供满足乙方原矿供给。

3、甲方保证乙方的生产，生活用电，用水，尾矿堆放场地，矿石运送和开采设备的正常运行。

4、甲方负责配备现场生产协调人员，进行甲乙双方现场工作的协调。

5、甲方提供乙方生产时所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供应(易燃易爆物品安全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

6、乙方应每月提前申报备品、备件、易损件，由甲方统一采购。如因乙方已提计划，甲方采购怠慢或储备不足，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全部由甲方承担。

六、乙方的职责

1、乙方负责组织选矿厂的各种技术工作及劳动力的合理安排。承担选矿厂生产设备的维修工作。

2、乙方负责完成甲方下达生产原矿石量的任务。

3、乙方负责进厂工人的安全教育。

4、乙方至合同鉴定后进厂工人的实际人数向甲方缴纳工人的保险金额(此保险有甲方代买)。

5、经双方商定乙方需向甲方缴纳生产保证金\_\_\_\_\_\_\_元。甲方在每月结算后从乙方结算金中扣除\_\_\_\_\_\_\_万元作为生产保证金，直至扣清为止。合同期满时，甲方在七日内无偿全额退还保证金。甲方不能及时退还改保证金，须按每日向乙方赔偿保证金总额的\_\_\_\_\_\_\_%作为滞纳金。

6、乙方在生产期间维护保养好甲方现有生产设备(不包括各种生产车辆及与生产无关设备)。

7、乙方只负责处理矿石量，选矿指标全部由甲方技术人员来完成，乙方积极配合完成。

七、结算方式

1、结算按甲乙双方实际处理矿石量(运输车数，按\_\_\_\_\_\_\_吨/车计算)签字认可的数据报表，每自然月上报公司核实后给予结算。

2、甲方公司每月核实双方签字认可的乙方生产量后在次月十五日内给予发放一切承包费用。

3、乙方员工工资发放时有双方财务人员在场统一由甲方给予发放，除去工资一项，剩余款项甲方一次性付给乙方。

八、承包单价、奖罚和任务

1、承包单价为每处理一顿原矿\_\_\_\_\_\_\_元人民币。

2、每日处理原矿石量不低于壹万伍仟吨，每月生产日期不低于\_\_\_\_\_\_\_天，月处理矿石量不得低于\_\_\_\_\_\_\_万吨，月处理量低于\_\_\_\_\_\_\_万吨时，所缺数量按每吨\_\_\_\_\_\_\_元从承包费中扣除;

九、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选矿全过程。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双方协商及时纠正处理。

2、甲方中途无故解除合同或不按月发承包费，致使乙方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的去执行。甲方应按乙方月处理原矿石量万吨(合同签订有效期限)进行赔偿乙方损失。

3、在乙方生产维修期间，材料费用为甲方支付，人员工资由乙方承担。如遇工艺流程改造，设备增减时生产的一切费用及工人工资生活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

4、在生产期间如遇工伤事故发生时甲方垫付前期所有费用，事后由保险公司赔付后给予扣除，剩余款项交付当事工人。

5、生产期间由于政府介入、村民闹事、停电、等不可抗力因素等所造成的停产累计三天以上时，甲方应相应按日产量\_\_\_\_\_\_\_吨从承包任务中递减当月任务量，停产影响总量(\_\_\_\_\_\_\_吨/天)剔除三天产量后按每吨\_\_\_\_\_\_\_元双方结算进行补偿。

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生产中工人生活费、劳保用品等均有乙方自行解决。

2、确保安全生产，并配有专业管理技术人员，在承包期负责设备保养和维修，如遇设备损坏双方有专业技术人员现场鉴定，如是乙方责任则有乙方承担(如正常损耗乙方不予承担任何损失)。

3、经常性对工人进行安全教育，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操作，管理好自己的职工。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协调调配，一切以公司整体利益为主。

5、乙方员工必须遵守一切国家规定安全劳动规则。上班期间不准酗酒，严禁打架，睡觉，脱岗，玩手机等一切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十一、违约责任

1、双方严格遵守合同，不得违约。如有违约，由违约方向守约方赔偿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乙方必须按时完成甲方下达的生产任务，乙方如连续两个月不能完成甲方下达的生产任务，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承包合同。

3、双方如有特殊原因需终止合同，应提前1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并说明原因，取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

4、乙方在设备正常，处理矿石量达到任务要求时，甲方不得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否则给予乙方赔偿连续生产四个月的承包费。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当地经济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三、本合同的附带补充合同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存档一份。双方进厂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